

(正本)

七台河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七台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供应商（乙方）北京博雅方略旅游景观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 七台河市

甲方经过公开招标，委托乙方北京博雅方略旅游景观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七台河全域旅游发展规划》项目。为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现就下列条款取得一致意见，特签订本技术服务合同书，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服务名称为《七台河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包括《七台河市全域旅游产业发展总体规划（2022-2035年）》《七台河市冰雪经济发展专项规划（2022-2035年）》《七台河市乡村旅游发展专项规划（2022-2035年）》三部分内容。

2、技术服务经费：本次技术服务总经费为1515000.00元（人民币：壹佰伍拾壹万伍仟元整）。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以“高质量发展”“文旅融合”和“全域旅游”作为基本理念，构建七台河市文旅发展的顶层思路，从社会经济发展的全局高度明确旅游发展的定位目标、品牌形象、发展战略等，科学谋划七台河市文旅业融合发展机制，立足于把文旅业建设成为战略性支柱产业，致力于形成一批特色鲜明的龙头文旅产品，同时系统谋划旅游业发展的保障体系，推动七台河市区域协作发展，从而实现七台河市旅游飞跃发展。

（一）规划范围

本规划的范围是七台河市行政区域。

（二）规划时限

规划基期为 2022 年；规划远期至 2035 年。

（三）主要内容

1、《七台河市全域旅游产业发展总体规划（2022-2035 年）》

工作内容包括现代基础、发展定位、空间格局、旅游吸引物体系规划、产业融合发展规划、公共服务提升规划、营销体系规划、实施保障等内容。

（1）现状基础。包括发展背景分析、区位分析、资源分析、产业分析、问题诊断等。

（2）发展定位。包括指导思想、总体定位、发展战略、发展目标等。

（3）空间格局。明确七台河市全域旅游功能片区，确定各片区主要发展方向。

（4）旅游吸引物体系规划。构建全域旅游产品体系和项目体系。

（5）产业融合发展规划。明确旅游+文化、旅游+体育、旅游+研学、旅游+演艺、旅游+农业、旅游+康养、旅游+冰雪等产业融合发展方向。

（6）公共服务提升规划。制定道路交通、旅游集散、自驾营地、旅游安全、旅游环卫、市政设施、智慧旅游等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方案。

（7）营销体系规划。包括全域旅游系列品牌形象、目标客源市场、旅游营销和市场推广活动等内容。

（8）实施保障。包括综合管理体制变革、旅游发展政策保障等内容。

（9）主要图件。包括现状分析图、资源分布图、空间布局图、旅游项目布局图、旅游集散体系规划图、交通规划图、市场定位图等。

2、《七台河市冰雪经济发展专项规划（2022-2035 年）》

工作内容包括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总体要求、工作任务、支撑体系、保障机制等。

（1）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包括发展背景、发展基础、面临形势等分析内容。

（2）总体要求。包括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等。

（3）工作任务。包括冰雪体育产业、冰雪文化产业、冰雪旅游产业、冰雪培训产

业、冰雪装备产业等产业经济规划内容。

- (4) 支撑体系，包括交通网络、生态保护等。
- (5) 保障机制，包括组织领导、财税金融、标准体系、产业促进、营商环境等。
- (6) 主要图件，包括资源分布图、空间布局图、旅游项目布局图、乡村旅游线路规划图等。

3、《七台河市乡村旅游发展专项规划（2022-2035年）》

工作内容包括现状基础、发展定位、空间布局、旅游吸引物体系规划、产业体系规划、市场营销、生态保护、保障措施等。

- (1) 现状基础。七台河市乡村旅游发展背景、资源基础、产业基础、问题诉求等。
- (2) 发展定位。总体定位、发展目标、发展战略等。
- (3) 空间布局。明确七台河市乡村旅游功能片区以及各片区发展方向等。
- (4) 旅游吸引物体系规划。策划七台河市旅游项目、旅游活动、旅游线路等。
- (5) 产业体系规划。旅游交通、旅游住宿业、旅游餐饮业、旅游商品与购物服务业、旅游休闲文化娱乐业、旅游信息服务业等规划内容。
- (6) 市场营销。乡村旅游主题形象、市场营销策略、营销推广活动等。
- (7) 生态保护。水体环境保护、景观环境保护、大气环境保护、噪声污染防治、固废污染防治、旅游环境管理措施等内容。
- (8) 保障措施。组织领导、资金保障、人才保障、土地保障、安全保障等。
- (9) 主要图件。现状分析图、空间布局图、项目分布图、旅游线路图等。

第三条 规划成果

- 1、《七台河市全域旅游产业发展总体规划（2022-2035年）》初稿、中稿、评审稿和最终稿
- 2、《七台河市冰雪经济发展专项规划（2022-2035年）》初稿、中稿、评审稿和最终稿
- 3、《七台河市乡村旅游发展专项规划（2022-2035年）》初稿、中稿、评审稿和

最终稿

经专家评审通过，并按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的最终稿规划成果，包括以下内容：

- (1) 规划文本、图件和规划说明书 12 本。
- (2) 规划文本、图件和规划说明书成果电子版光盘 1 张。
- (3) 规划汇报材料 PPT 文件电子光盘 1 张。

第四条 工作方式与进度安排

甲乙双方分别组建规划领导小组和规划编制小组，并指定联络人。乙方在规划现场考察交流充分，调研要扎实。

- 1、签订合同后，乙方必须进入规划现场考察。乙方自合同签订日起，75 个日历日内提交规划初稿，与甲方交流研讨。甲方组织论证咨询会议，征求各方面意见，形成修改完善意见。
- 2、初稿汇报结束后，按照初稿意见，45 个日历日内，提交规划中期稿。甲方组织论证咨询会议，形成修改完善意见。
- 3、中期反馈意见后，按照中期稿意见，30 个日历日内提供规划评审成果，交给甲方组织专家评审。
- 4、专家评审后 30 个日历日内提交送审终稿。

第五条 提交成果

- 1、规划成果：乙方按时提供初稿文本、中期文本、终审文本，正式成果的电子版，供甲方组织评审打印。
- 2、知识产权归属：提交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在甲方足额结清技术服务经费后，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未足额结清技术服务经费前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后期乙方保留其创作设计方案的署名权，可再总结发表论文。

第六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本项目不适用首付款制，按合同约定一次性付清。
- 2、付款时段：甲方组织专家评审后并经验收合格后，于 30 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 1515000.00 元（人民币：壹佰伍拾壹万伍仟元整）。
- 3、支付方式：付款前，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收款正式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按照发票提供账号组织付款。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合同签订后，由于甲方原因终止合同的，甲方需按照乙方已完成工作量，支付相关费用。
- 2、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成果时，应向甲方每延期一天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3、乙方擅自转包合同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并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八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 (1) 编制过程中，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并协助乙方发放、收集规划编制的相关调查表；
- (2) 甲方负责安排乙方专家与当地相关部门及人员的座谈；
- (3) 甲方按合同支付规划费用；
- (4) 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资料清单提供资料及信息，并保证资料的准确性；
- (5) 甲方负责提供评审的必要条件；
- (6) 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在七台河期间考察和会议的食宿、交通等便利，费用乙方自担，相关考察人员的安全由乙方负责。

2、乙方权利与义务

- (1) 规划编制组应组成国内知名文化旅游专家和省内文化旅游规划专家参加的项目组;
- (2) 规划编制组要由文化旅游发展研究、历史文化研究、宏观经济研究、区域经济研究、旅游市场营销、旅游管理、城市规划、景观设计、旅游项目及营销策划等方面专家组成;
- (3) 规划专家组组长及主要成员必须保证能有不少于3日(含节假日)参与现场调研和评审汇报工作;
- (4) 乙方提供的所有服务均要求资料完整，并提供对应的电子资料;
- (5) 乙方负责免费提供规划成果培训；后期可根据需要进行电话辅导或视频会议辅导等形式培训；
- (6) 乙方要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和甲方意见，按国家旅游规划编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规划要求完成全部成果，并协助甲方组织好规划的评审工作。

第九条 售后服务

乙方负责免费提供规划成果培训；后期可根据需要进行电话辅导或视频会议辅导等形式培训。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七台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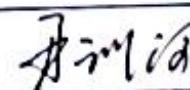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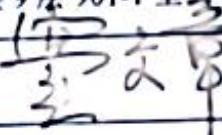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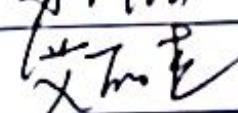
第十一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文件
- 2、成交公告。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条之后无正文)

甲方（章）：七台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年12月8日	乙方（章）：北京博雅方略旅游景观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2月8日
单位地址：七台河市学府路234号	单位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七区18号楼9层901-1室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464-8292218	电话：010-68469332
电子邮箱：qthwsqwlyj@163.com	电子邮箱：1719924322@qq.com
开户银行：工行七台河财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桥支行
账号：0910001609264102148	账号：0200 2355 0920 1001 852
邮政编码：154600	邮政编码：100070